

18

蕉風



蕉風
林彭章

林彭章



蕉 風

第 十 八 期 日 錄

楊	駿	予	克	向	寒	慶	胡	夏	江	伯	榮	曹	劉	梁	習	抗	斌	萌	征	燕	海	馬	黃
梅：芭蕉開花了（信箱）	馬：（漫畫）	生：馬六甲公主（歷史故事）	勝：遊榜鵝記（遊記）	毛：寂寞（詩）	影：黑路（散文）	星：閒話開書	球：終身大事（小說）	蘭：釣魚記（散文）	春：亞女死了（小說）	力：種椰子	康：掃出去（漫畫）	兮：愛莎（小說）	強：馬來人的生活（采風）	成：碎語	者：養狗的故事（散文）	生：大樹與山籐（寓言）	君：橋（散文）	季：窮人娶媳難（小說）	雁：登山（詩）	燕：燕子（詩）	燕：馬來亞化與馬來化	西：馬來亞化問題	芳：封面
雲霧：奔走																							
喚雲：山																							
林友清：根變了																							
李牛才：媽媽再嫁																							
（32）	（27）	（26）	（25）	（24）	（24）	（23）	（22）	（20）	（20）	（19）	（18）	（14）	（12）	（11）	（10）	（9）	（8）	（6）	（5）	（5）	（4）	（1）	



馬來亞化問題

馬摩西

隨着「默迪卡」高潮而產生的一個問題，就是馬來亞化。僅就目前星馬政府推行「馬來亞化」來看，其較顯着的內容有二。一，將來馬來亞獲得自由獨立後，政府部門中的工作人員，都應由「本地人」擔任。二，在文化教育方面，推行國民教育，預計在若干年後，完成培育純本地人才的任務。

這種要求，爲任何新生的獨立國家的共同願望，原無可厚非。問題是在實際施行的過程，對於「本地人」及「國民」的具體指稱，乃至「馬來亞化」，便被限於以佔全人口半數的馬來人作爲「馬來亞化」的具體內容。此一觀念的形成，在今日馬來亞這樣特殊的環境中，便難免引起種種的誤會。就民族道義方面說，此一措施似乎有民族歧視和排除異己的嫌疑。因爲在民主國家，任何政策的決定，是爲配合各階層

的實際情況；也可以說是爲民謀福的一種法度。像馬來亞這樣的國家，若欲走上真正的獨立大道，就必須顧及到各民族的利益，絕難以某一民族的願望，強欲要求其他民族予以接受。其結果，不但難以收到預期的效果，反而促成彼此情感趨於惡化。這實可由歐美許多國家的經驗中得到證明。他們亦多由數種民族所組成，任何種法令的產生，總包含各族人共同的意念，雖然在推行時多少有些困難，但效果往往是顯著的，因它的原則，是建立在平等互惠的基礎上。

反觀馬來亞的情形，便會使我們感到遺憾。

華人雖有傳統的文化做底子，不論思想信仰和風俗習尚，都構成一種不爲外力所征服的抗拒力。但與人相處，中國人都深信遠親不如近鄰，或遠水不能救近火。他們最高的理想，就是天下爲公的太平盛

世。過去的事實告訴我們，馬來亞的華人與其他各民族——尤其是與馬來人——在買賣的交往上，總是和顏悅色，以博主顧的滿意。這些與生意有關的華人，樂天知命，從來不聞問政治，亦無爭權奪利的野心，更不願把辛辛苦苦賺來的錢，當做政治的資本，以排除異己爲能事。

然而到了近代，因政治潮流的衝撞，難免也引起他們有政治的覺醒，發現有許多地方吃了不問政治的虧，不願再被人看做懦弱的羔羊了，他們甚至抗議他們的權利被剝奪，擔心兒女的教育問題，也感到生命財產都缺乏安全感。

在這種情形之下，他們所最關切的問題，就是馬來亞化。誤解的人，或以爲這種政策，是使中國人變成馬來人；因年青的一輩，將被強迫學習馬來文，有數典忘祖，爲利忘義之嫌。至於制定這種計劃的

人，是否有意排華，我不願多加測度。但願以擇善而從的辦法，專討論這個問題。最近蕉風十六期，有友人慧劍先生針對這個問題提供了許多寶貴的意見，他說：「馬來亞是華、巫、印，以及其他少數民族共同的第二故鄉，除了矮黑種和沙蓋人之外，全部是外來民族，誰都不應以主人自居。因此所謂『馬來亞化』，是融合各民族文化的——新的文化。它的特徵，不是任何民族的壟斷，或騎在其他民族頭上，而是共同化，相互吸取精華和適應當地環境。」

又說：「生存在馬來亞的華人，並不是要和馬來人爭權奪利，祇是想得到應有的平等地位而已。馬來亞化，不應只是馬來化。說馬來話，讀馬來文，吃馬來飯，祇是強迫另外的民族，從根拋棄他們的文化優點，不分糟粕地去接受另一種族的文化，這是很不合理的，這只是馬來化，而非馬來亞化。」

這是一位有高瞻遠矚的南洋問題專家的讜論，值得我們的重視與

反省。讓我們從新作概略的檢討。過去我們在當地只有義務，沒有權利可享，我們不必過求人，沒有重視我們的地位，應該怪我們自己太缺乏政治的素養，沒有參與政治活動的習慣，我們沒有預防或主動的雄心，常在多一事不如省一事，只抱定臨時抱佛腳的態度。近年來雖說多少有了政治的覺醒，然而在爭取參政權的過程中，久居的華人既受年資的限制，甚至連當地出生的，也被視作化外之民，這使我們懷疑馬來亞的前途，是否走向一條偏狹的極端路子上去，把所有馬來亞人口半數以上的華人，被視為其他民族的附庸。這一連串擺在眼前的問題——如公民權，「國民教育」，以及行政人員在比例上的調整等。都需要我們作積極性的表示，把是非真理求得正確的答案。

在建立華巫兩族友誼的工作正為有識之士所公認之時，却有不少眼光短小的人唱起馬來族的馬來亞的浪調，以作個人的政治資本。我們相信這種人愈多，不但於馬來亞

的問題無益，反益增其複雜，造成種族間的猜忌和懷疑，成了解不開的死結。

至於華人方面，也該對個人和兒女的前途，有所決定，究竟是把馬來亞當做永久居留的家鄉，或者仍像過去似地過一天算一天，從未對明日有所打算。若果我們只把馬來亞當做賺錢的地方，我以為這種觀念，只有前人的後塵讓政治的壓力所支配。如果我們要把馬來亞當做永久居住的家鄉，就該加重自己的責任，介紹自己民族優良文化，和尊重各族的文化，以建立名符其實的獨立的馬來亞。

譬如說：我們在馬來亞住久了，我們不知不覺地也培養了應付環境的能力，在聯邦生活的人，多能操馬來語，可惜我們沒有花一點時間學習他們的拚音文字。由此可見，華人學習馬來文一事並不一定要政府強迫的命令方有致成，相反的效果，硬性規定是否能達到預期的效果，實堪懷疑。經驗告訴我們：英國在印度，法人在安南，西班牙在非

律賓，荷蘭人在印尼，均一直推行宗主國的語文和文化，即使動機是出於善意，然歷數百年之久，能懂得上述語文者，仍是少數，且該等人民反成爲要求獨立的急先鋒，倒不如那些非殖民地國家的人，却因懂得英、法、荷、西的語文的人，對這些國家的文化，有親切而深刻的認識。

這說明了文化的交流實非用強迫手段所可輕易得到的。就實際的事象上看亦是如此，文字本爲是傳達語言的工具，以星洲有九十巴仙的居民是華人，不用華文來表達意見，實在是政令傳達上的障礙。如

星洲的交通規則，因駕駛車輛的人，多不懂英文，以致常常出了亂子，若加上華文，當能收到效果。

所以說馬來亞化，尤其在華巫兩大族間，雖文字不同，而宗旨相符，當比較只用一種文字的易於收到效果。我想若用馬來文去對印度人傳達意見，或散佈文化，其效用也遠不如用他們的文字爲易。

總之若推行馬來文，最善莫如出於自動的要求，其所得的效果當會較任何命令爲佳。

同時我們也希望馬來人，能有少數人學習華語，以便於了解華人的生活情況，這對於馬來亞的安定

和繁榮是有益的。

這樣相互能藉語言文字爲媒介，彼此的情感既能融洽，而且能相互吸收他族的文化優點，相互客客氣氣地過康樂的生活，把有用的精力，集中作自己國家的生產建設，國際地位自能日益提高；瑞士便是我們最好的借鏡。

馬來亞是一個小國家，論理在今日這種趨勢下，百廢待舉，急需要有多量的人才通力合作，才有轉機，同時更須有見識的政治家，開誠佈公地領導着人民，走向真實的自由繁榮之路上去。能如此，馬來亞人民未來的幸福是可預期的。

本刊擴大開本啓事

為了適應廣大讀者的要求，本刊特於今年八月十日，第十九期起，開始擴大開本為十六開本，比現有篇幅增加一倍。盼望大家踴躍賜稿，時予批評及建議並代為介紹推廣。

蕉風出版社

馬來亞文化

與

馬來文化

「蕉風」第九期，拙作「由沙漠的邊緣說起」，曾提到了馬來亞已走向獨立自主的路上，跟着這即將到來的獨立自主所產生的問題，是馬來亞自己的文化應該是怎樣的一種形式的文化？我說：

「無疑的，獨立後的馬來亞文化，已不再是西方文化的從屬，但仍將接受西方文化的優點，而揚棄了它的壞的影響；中國文化雖然不能代表馬來亞的文化，但因其歷史的悠久，華人在馬來亞人口的衆多，與馬來亞關係的深切，它將是馬來亞文化的一個主流，正如馬來人的文化也是馬來亞文化的一個主流一樣。由於人種的複雜，各民族的生活方式不能強同，我們應該怎樣去融合各民族的文化於一爐，使成爲一種能够真正代表馬來亞人民的文化，而爲各民族所能接受的文化？這是今日一個十分重要的課題。」

自然，我的所謂馬來亞的文化，乃是能够真正代表馬來亞華、巫、印三大民族及其他少數民族利益的文化，它將顧及各民族和馬來亞的歷史關係及其本身文化的優良傳統，它是熔各民族的文化於一爐，合各民族的兄弟姊妹爲一家的。各民族在馬來亞，無論是

主要的民族抑或是少數的民族，其地位應該是完全平等的。各民族對外應合稱爲一個「馬來亞民族」，正如中國乃是由漢、滿、蒙、回、藏五大民族及其他少數民族共和而成的國家，對內各民族的地位完全平等，對外則合稱爲「中華民族」。所以，所謂馬來亞文化，乃是吸取馬來亞各民族文化的優點而成的一種新的文化，並不單是佔馬來亞三大民族之一的馬來人的文化。

新近讀到了「蕉風」第十六期慧劍先生「馬來亞化是甚麼」一文，也有同樣的說法：

「馬來亞是華、巫、印以及其他少數民族共同的第二家鄉，除了矮黑種和沙蓋人之外，全都是外來民族，誰都不應以主人自居。因此，所謂『馬來亞化』，是融合各民族文化的一種新的文化。它的特徵，不是任何民族的壟斷或騎在其他民族的頭上，而是共同化，互相吸取精華和適應當地的環境。」

「所謂共同化，便是各民族文化交流的結果，撮取各民族文化的優點，而揚棄其不適合環境的缺點。歐美有好些國家可以給我們做借鏡：瑞士不是民族很複雜的國家嗎？美國不是由數種外來民族所共同建立的國家嗎？爲甚麼馬來亞事實上是許多民族生活在一起的國度，却有人高唱馬來第一呢？」

矮黑種和沙蓋人，他們才真正是馬來亞的土著，但他們至今還多住在深山中，過着半原始的生活；因爲開化較慢，繁殖力也不大，他們的人數反在外來的

燕子

• 燕 燕 •

清晨，
白色的浮雲間，
出現了
一羣勇敢的戰士，
他們披上黑色的戰袍，
鳴起吱吱的號角。

瞧！
低了，低了，
他們低到屋簷；
呵！
高了，高了，
高至雲霄。

勇敢的戰士們！
你們給我帶來了啓示。

登山

• 征 雁 •

山勢
那麼高險，
山野
荊棘長遍！

我們年青的一夥，
邁開大步向前。
天上的流雲，
爲我們祝福。
我們勇敢地往上攀，
不達極峯不回返！

華、巫、印三大民族之下，變成馬來亞的少數民族；他們不但不知道以主人自居，而且還時常受到其他民族的歧視和壓迫。對於這些落後的少數民族，我們應該設法去扶助他們，教育他們，使他們能在政治上，經濟上，文化教育上與其他民族站在平等的地位。華、巫、印三大民族既然都是外來的民族，所以馬來亞不能因其名稱有「馬來」二字，便以爲是馬來人自己的國家；馬來亞化便是馬來化。論人數，華巫兩族幾乎相等，論移殖的先後，則還是華人早過馬來人。但同樣的，我們華人也不能因此以爲馬來亞便是華人自己的國度，或是要和馬來人來爭奪主權。我們只希望得到應得的平等地位而已。要知道，華、巫兩大民族的通婚，在馬來亞和陸共處已有悠久的歷史，由於兩族的通婚以及文化的互相交流，早已奠定良好的友誼和結下了不解的緣份；在爭取獨立，共同建造一個新國家的

大前提之下，更應該繼續攜手合作，絕不容有狹隘的民族主義抬頭。兩大民族應該互相了解，避免一切的誤會和猜忌。無可否認的，由於過去殖民地的統治，致使馬來人在經濟上和文化教育上都落後了，我們應該盡力之所及，設法去扶助他們，教育他們。首先，我們應該鼓勵馬來人到華校來就讀（南洋大學主席陳六使先生曾一再聲明，南大招生不拘種族，歡迎馬來人，印度人及其他各族子弟來學，這是一個很好的提倡；但目前馬來人有足夠之學力以就讀華文大學的恐怕極少，我們應先鼓勵馬來人到華文中小學來就讀）；同時，也應該鼓勵華人子弟到馬來學校去就讀。將來能互通兩族語文的人漸漸多起來了，靠着他們的聯絡和溝通，自能互相了解，一切的誤會和猜忌，自然是可以消除的。也惟有在華，巫兩大民族的合作之下，馬來亞的前途才有光明的一天！

• 海燕 •

窮人娶媳難！

· 萌 季 ·

一陣陣的公雞高鳴聲起了，東方也現出了一片魚肚白。

這時，水來嬸正將煮熟的豬飯倒在鉄提桶裡，準備飼豬去。

水來嬸家裡，是養牲畜、種蔬菜過活的。她養有四隻豬，習慣的，每天大清早她就得給豬兒飼早餐去。

添興，是她的大兒子，一天到晚，很勤勞的在菜園裡墾地種菜。他今年已經二十四歲了，但還沒有結婚。

水來嬸還有一個女兒，今年十五歲了。每天，她除了幫助母親飼養雞鴨外，一家的家務也由她料理。他們一天到晚，胼手胝足的工作着。

四五年前，水來嬸並不是住在這僻靜的鄉村裡的。那當子，她的丈夫——水來叔還在世，他們原是住在一個山頂的小市鎮上，一家人

靠割膠爲生。當時，正是樹柅的黃金時期，因此他們的生活過得很安隱舒適。

怎知「天有不測風雲」，這個一向平靜無事的小市鎮，竟因附近有土匪出沒，被政府當局劃入「黑區」。這裡的人，便失去了「白區」的自由了；尤其是以割膠爲業的人，每天都要照着一定時間工作，不然就要遭到警員的拘捕了。

有一次，水來叔因在警員正要關柵門的時候，才工作回來，險些兒被扣留。

水來叔胆怯而動了遷徙的念頭。於是，他和妻子商量搬家的問題，水來嬸是個胆小的女人，聽到了丈夫的話，當然贊成，這樣他們便搬利M坡來。

添興，那當兒已經十九歲了。本來，水來叔準備再過一兩年便爲兒子娶一位媳婦。但，怎料在這膠

價高漲的時候，偏偏那地方「動亂」起來呢？添興的婚事，就只好暫時擱下來。

詔光易逝，轉瞬間，水來叔一家搬到這僻靜的村子裡來，已經整整一年多了。在這一年裡，靠着一家人吃得起苦，辛苦耐勞的墾地耕耘，種菜養牲畜，生計總算一天天的寬裕起來；生活也顯得比前安樂了。

一天，經水來嬸提起，水來叔才恍然記起兒子的婚事。經過夫妻倆的商量，就決定托媒找親了。

可是啊，不如意的事發生了。當媒婆正在爲水來叔找尋媳婦時，不幸水來叔忽然給病魔纏倒了，病勢是那麽沉重。但水來叔，還爲兒子的親事担心，他把妻子喚到床沿，再三叮囑，在他死後，要勤儉過活，好使他唯一的兒子成家。幾天後，水來叔終於病逝了，而添興的婚事便又停擱下來。

自從水來叔死後，水來嬸家的生活大不如前了，但，一日三餐還不至沒有着落。

說

小

四五年後的今天，她，水來嬌靠着飼養豬、雞、鴨之類的牲畜，和兒子添興種菜，一家的生計，除了家用外，節儉度日，每月還能積蓄二三十元。

近來，水來嬌又向隣居士木叔買了五隻兩個多月大的小豬。她想：到了年底，等「大」豬賣了後，就可以為兒子娶妻了。添興今年二十四歲了！

幾個月過去了，她，水來嬌顯得快樂極了。因為，再過一個月後，那幾隻豬都能上市了。她想：這批豬賣後，到年底，媳婦總可上門吧！

又是一個月了。

水來嬌一清早起來，往豬寮處見到了那五隻大肥豬，高興的微笑着起來。

下午，跟孩子談過之後，她出去找「捉」豬的人了。結果，商議了以每担七十元的價格賣出，明天「捉」豬人便要將豬捉去了。

傍晚，水來嬌又飼豬去。啊，今晚為甚麼豬兒都懶得吃了？看見

豬兒不吃，她想：大概是天氣太悶熱吧，就是人，也懶得工作呢。

翌日，水來嬌因為豬兒昨天沒食晚餐，今早特地多備了點飼養料，準備給牠們吃一頓飽，等會兒可加重幾斤。

到了豬寮，唉，五隻豬還靜靜的躺着。水來嬌彎下身，靠着豬寮旁，用手推着靠外的一隻。啊！一動也不動。水來嬌着慌了，她連忙爬進豬寮去，仔細一看。

「呀！全都死了……」
水來嬌道出了這句話，她就昏

了過去。

「媽……」女兒見母親昏倒了，臉色頓時蒼白得可怕，她拚命的喊着媽媽……

添興這時正拿着鋤頭，預備下菜園去，聽了這喊聲，他趕忙的丟下鋤頭，奔到豬寮邊，慌張地和妹妹把母親扶回家去。

原來，水來嬌辛辛苦苦好不容易飼養的五頭大豬，忽然都得了豬瘟病，死得精光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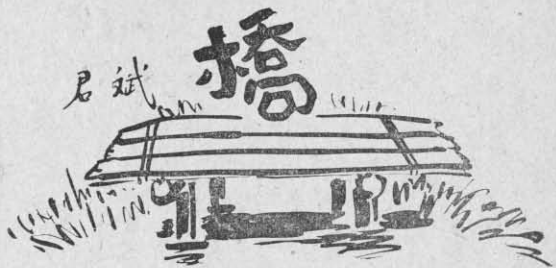
添興的親事又得再耽擱下來！

本社遷移社址啟事

本社自七月十五日起已遷至 319C Rivev Valley Rd., Singapore 9 辦公，今後凡有投稿、訂閱及交涉等函件均請寄交上址。本社郵箱並未更動，仍為 Singapore P. O. Box 2034。

蕉風出版社啟

橋



我住的屋子，是一間很大的「浮脚樓」，因屋荒的關係，這間「浮脚樓」住了八家人家。「浮脚樓」的前面有一條溪水，小溪上有一條用木板釘成的橋，因經不起人們的朝夕踐踏，所以蒼老得很快——破舊了。

前天後房的胖子林走過板橋，也許身軀過重，蒼老的板橋被他踏穿一個洞，非但跌了一交，而且脚也弄脫白了。然而怪誰呢？他只能憤憤地咒罵老橋，還在它上面吐了一口濃痰。昨天前房的鴉片陳，推着他那滿載東西的脚車駛過橋時，車輪撞着破洞，在沒受傷，但喝了好些污水。

這座橋是和外界聯絡的孔道，橋壞了，大家都感到非常不便，於是大家議論紛紛。

「阿貴孀姊是二房東，應該做個頭，向大家一人收一些鋪，另外做一條新橋。」胖子林吃過虧，所以他帶頭提議。

「是啊！假如你肯做一條新橋，我們做房客也願意多少出點錢，爲的是大家走起來都方便。」

「口說沒有用，待會兒橋做好了，向你們收錢時，便要推三推四了，假如誰肯出頭負責做橋我出多些錢也不要緊。」阿貴孀做了十多年的二房東，她深知房客們的心理，所以責任推得乾淨。

「從前人家來爲別人修橋，難道如今爲自己做橋行，還會不出錢嗎？」

「假如要造橋，我們可以免費效勞，只要去買板就行。」住在中間房做木工的，大李、小李兩弟兄，自告奮勇願爲大家出力。這樣你一句，我一句的談論結果，大家都贊成做新橋，二房東看見大家不像開玩笑，亦答應先拿出錢去買板。

一天早上，牛車把木板運來了，兩李爲了替大家造新橋，亦沒有去上工，在烈日下辛苦地工作了半天，才把新橋做好。走過新橋的人，都在讚美新橋的結實與美觀，都在享受新橋給與的一切便利；但對於做橋花去的錢，誰都沒有提起，好像忘却了一樣。

「胖子林這條橋做掉四十元，我做二房東者出十元，李家做了工可以不給錢，餘下卅元由你們六家房客負責，每家出五元，你份下的什麼時候給還我。」二房東貴孀看見沒有人提起出錢的事，有點着急了，便先去找胖子林要錢，因爲他是第一個喊着做橋的。

「別家還了沒有，妳先去找別家收先，他們還了我自然會還。」胖子林喜歡出嘴，但卻不肯拿出力量

來，他雖然對造橋喊的最响亮，但要他出錢就不肯出。貴嬌滿肚子的氣，到第二家去找鴉片陳。鴉片陳見沒有人還，亦託詞說：「現在沒有錢，再過些日子吧！」

「現在是月尾，錢早用光，等過幾天發了薪水，再跟房租一起還你。」

在一個荒野裏，生長着許多的樹木，因為枝葉太濃密了，所以把太陽的光芒都遮住，使地面上一切都見不到陽光。

地面上生長着的野草和山藤，它們因受不到太陽的光熱，都不住地厭恨和嗟嘆着；雖然樹們聽得見它們的怨恨聲，可是它們仍舊無動於衷，漠然地直立着，伸展開那濃密的葉兒霸佔着陽光，不肯讓步。

一天，一條山藤忍不住了，便大聲地說道：「喂！大樹先生，請將你的枝葉移開些，讓我們能够分享一些陽光吧！」可是大樹們聽了毫不介意，毫不理睬。漸漸地山藤憤怒起來大聲咆哮着：「無理性的野蠻的大樹呀！爲甚麼你們爲了自

「等別人還了，我亦不敢少你的。」

這家不給，那家也要觀望，結果一家都沒收到。貴嬌氣得低聲咒罵道：「喊做橋就有人，出錢大家都不願意，你等他先還，他等你先還？到底誰要先還，唉！現在聰明人太多了！」

己，自私自利的把陽光遮住，只顧自己享受，而把我們壓在這暗無天日的地方呢？」大樹們仍不理睬。山藤咆哮不停，儘量地揭露大樹的野心。

最後大樹們給他吵得不耐煩了，便淡淡地答道：「小山藤啊！不要吵，靜靜的吧！我們爲你遮掩，

大樹和山藤

抗生

免得你受風雨的吹打，你還不甘心嗎？」山藤聽了却大聲說道：「我們需要陽光，我們情願被雨打風吹

裏，我們不願永遠躺在這黑暗的地獄裏，走開一點！讓我們吸收那溫暖的陽光，否則我們將衝出去了！」

大樹們聽了山藤的話，哈哈大笑道：「懦弱渺小的小山藤啊！別

做夢吧！你將永遠見不到陽光，要衝出去，儘管衝吧！傻瓜看你到底

有多大本領！」山藤知道光是喫着，我要衝出去，而不行動起來，是沒有用的。他便伸長了身軀，慢慢地向那高大的樹身爬去。大樹們瞧

不起小山藤，對山藤的呼喊不加理睬，還是我行我素把伸展着濃密的枝葉將陽光遮住。

一天，一株大樹從夢中驚醒，它發覺山藤已纏繞着它的軀幹，於是它大怒道：「滾開！別纏着我，否則我將把你摔下去。」

可是山藤還是不斷地向上爬，儘管大樹在大聲地嚷着，掙扎着……過了幾天，山藤終於爬上了樹梢，它也抬起了頭吸收那溫暖的陽

光。

養狗的故事

習名



說起來，狗似乎和我家沒有多大的緣份，對於養狗這回事，我也沒什麼興趣。

据爸媽說：在我出世以前，家里從未養過狗；而自我呱呱墜地，懂事以來，我家也只不過養過一次狗而已。

那當子，我們的家境很好，爸爸是華昌公司的財副，同時又是華昌公司三大股東之一；而華昌是SM鎮唯的九八行，又兼售日常用品，生意很好，入息也豐。所以，在SM鎮郊外，我們有一座吃風厝，我們就住在那兒。

在小小的SM鎮，有一份相當的工作，有一份生意，又有一座像樣的住宅，已經是很了不起的事了。

因此，那時，爸爸不像今日這般沉默。那時，他是SM鎮的頭家之一。在馬來亞，頭家又可以登上領袖的寶座，因此，那時我們的家很是威風。

因此，便有人勸我們養一條狗，理由是：有幾個錢，又住在郊外，未免受到一些鼠賊的垂涎，要是養了狗，也可以防盜。

爸爸認為理由充足，便決定養狗；隨着，便有一個朋友送來一條狗。這隻狗只不過是剛離開娘的乳頭罷了，什麼事也不懂；不過樣子却很好看，外表看起來像頭小狼狗，並且又像頭鬃髮的獅子狗。據說牠就是隻有狼狗爸爸，獅子狗媽媽的小狗。

從這頭小狗進了門，哥哥就給了牠一個名字，叫「波比」，據他說：狗是紅毛種，也應該有個紅毛名，而爸媽想替牠取的名字「烏嘴」，就落選了。

打那天起，女傭「阿紅姐」就多了一份工作——服侍波比：為牠洗好澡，餵牠吃牛肉，喝鮮奶。

於是，波比便在我家住下了。「光陰似箭，日月如梭」波比從小小的身子，變成了大狼狗，由天天追趕鄰居的小雞而變成天天對着穿破衣的路人狂吠。

當然，波比已在我們家里養了好幾年了；而這多年來不知是波比防守有方呢，還是怎樣，我們家算是平安，從未被梁上君子光顧過。

後來，爸爸和華昌公司的股東因意見相佐退了股，也丟了職位，取回一筆不太大的款子回到家里來吃西北風。因此，家境一天不如一天，而爸爸還一直找不到一個安身的職位，那筆不太大的款子也吃剩不多了！

女傭退了，工作由媽和姐姐自

碎語

• 梁成 •

找尋材料的最好地方：天
空、海洋、大地。

× × ×

最好隨時隨地我們都帶着
兩個鏡子，一個用來照自己，
一個借給別人。

× × ×

一粒細微的種子，也會變
成一顆大樹；而一粒大的種子
，未必會長成大的樹。

× × ×

人與人之間不應互相豎立
起一道高高的牆，而要在中間
修一條橋樑。

× × ×

人生如一副樂器，不同的
樂手奏出不同的聲音來。

作了，當然也沒有多大的功夫來服侍波比了。我們吃的上等暹米也漸漸改成普通米了，茶錢每日十塊錢變成每天兩塊半，當然，波比也吃不到鮮牛奶，牛肉了！

於是，波比一天比一天瘦弱下來，也漸漸地懶了：不再守門，不再狂吠，也不再對主人們搖那麼多次的尾巴了，反之卻天天離家到附近的人家去。

後來，我們才知道波比天天上阿牛叔那兒去，阿牛叔是一個酒鬼，以打山豬爲業，家里也飼有三隻狗，當然也有牛肉的供應。波比時常到那兒去，我們也懶得去管。一天，阿牛叔忽然提了五六斤「山豬肉」到我們家來，把肉送給我們，又對爸爸說：

「阿明伯，你們家的波比天天到我家來，我想假如你們不要的話，還是給了我吧！我可以帶牠去打山豬的。」

爸爸知道波比能有個歸宿，當然滿口答應了。

從此，我們也懶得去打聽波比的情形，只知道牠在幫阿牛叔打山

豬，并且也得到阿牛叔的厚待，天天有牛肉之奉。

後來，父親找到了一份工作，於是我們便把屋子頂出去，搬到爸爸工作的M城來。

×

×

×

昨天，我趁着假期之便，到S M鎮去探訪舊日的故友。要回來的時候，忽然想起了波比，便向蔡君問起阿牛叔，那知蔡君說道：

「阿牛叔嗎，現在已成了一個無賴了！因爲山里去不得，再也不打不成山豬了！」

「那麼，那麼他所養的狗怎樣了？」我急急地追問。

「哈！主人打不成山豬，還要狗幹什麼呢？聽說阿牛叔把他的狗宰了，用狗肉下酒，那三四條狗，在一個月內就被他和幾個酒鬼一同吃掉了！」

聽到這個消息，我禁不住爲之嘆了一口氣，趕快抽出一根三五，劃了火柴抽燃了，又再抽了幾口，噴出了幾口烟來，算是追掉這幾條打山豬的「英雄」。

馬來人的

劉 強

(一) 食

馬來人不喫豬肉，是因為他們崇奉清真教的緣故。從前猶太人被埃及人俘虜為奴，建築城市作工時，喫了煮得不熟的豬肉，因此患了癩病，他們的領袖摩西率領他們去曠野的時候，便假耶和華上帝的名義說豬肉醜賤不可吃，於是猶太教不喫豬肉。因為回教與猶太教有極密切的關係，所以回教的教義也不贊成吃豬肉。

馬來人除了不吃豬肉外，也不喫鴨肉，因鴨的冠是紅色的，他們認為是一種疾病的象徵。

馬來人喜歡把飯放在小草包裏蒸熟喫，又喜歡喫樹薯、山芋、碩莪等物。此外，他們常喫青菜、茄、番椒、胡椒、辣醬、咖哩等物。魚蝦當然是他們所嗜的，他們會作一種蝦醬，叫「馬來醬」，氣味很腥。肉類方面，馬來人喜歡喫「沙爹」，就是用小竹條插牛、羊肉放火上烤，蘸辣醬和菜瓜同喫。但他們最喜歡的是雞肉。他們要殺牲口必須請求哈基 Hadji (清真教紳) 開刀。

在拉馬丹月 Ramadan，就是回曆第九月，從新月上升起時馬來人禁食一個月稱為「掛沙」，日出日落之間不進飲食。可是太陽一沒，就可以狂吞恣嘍。

這拉馬丹月是清真教先知默罕默德 Mohammed 誕前一月，很像天主教蓮節期 Lent 紀念耶穌在曠野禁食四十天一樣。

馬來人常吸旱烟管或常嚼檳榔和葉葉，這比飲食還為重要。

馬來人食時都用右手，因左手是滌污用的。他們也用棕葉作碗匙等具。

(二) 衣

馬來男人所穿的衣服，大概可以分做三種：

第一種是馬來服，頭戴絨帽，上身披白衣，腰束藍帶，下身穿雜色的紗籠，足着皮鞋、套鞋、木屐，沒有穿襪子的。

第二種是西裝，和歐美人所穿的一樣。但是，因為熱帶氣候太燥，所以常穿襯衫而不束領帶，更罕套外衣。

第三種是國際裝，也叫雞尾裝，即身穿歐美西裝，頭戴馬來帽子，足穿印度式皮鞋。

馬來婦女上身穿對襟白色或花色衣服，下身穿紅色、黑色或印花紗籠，她們頭上挽個髻，有金銀飾髮、飾耳、飾鼻。手上戴數個手釧及戒指，重到半斤左右，腳上戴着金、銀、珠玉的鐲或鍍金的裝飾品。她們亦穿西服，不過質料較廉，多為洋花布所製。

(三) 住

馬來人的住宅，是木板和貝葉（俗稱亞答草 at）

(sp.) 所編成的。一般住宅都不大，用木柱支撐，下層必離地數尺，小的可以住五六人，大的可以住十七八人，宅中的陳設很簡單，僅床，桌等物而已。但如果是殷實之家，住宅也很富麗堂皇，像歐人及華人的樣子。無論何人入門必須脫鞋，客人上梯以後，不可私窺宅中任何活動。宅的四周種着椰樹、香蕉、紅毛丹、碩莪、榴槿等樹，有家畜如雞犬之類，不時發出鳴吠。

(四) 行

馬來人出行喜用舟，他們的舟沒有篷，但有時也用貝葉平蓋着。在陸地，他們慣用牛車和馬車，也常騎腳踏車。

(五) 用具

馬來人砍木用斧，一種斧柄曲而長，一種斧柄直，都很鋒利。槍也有兩種：一種是捕魚用的，較小；一種是矛槍，可作攻守之用。刀常不長，叫做古歷Kris，實是一種刺刀。鎧甲有一兩種，而盾就有很多種。此外，他們也用彈丸弓箭射擊鳥獸蛇蟲等物。他們還有一種武器吹筒，這種武器是從沙蓋族人那裏仿製的，長二呎半至三呎，直徑不廣而內部極圓，一端有吹口像喇叭，放矢筒中，然後深吸空氣，再行吹出，射程可達四十至六十呎。吹筒外觀很像玩具，周圍鑲刻精緻，貯在一個較大的竹筒裏面。竹筒鑲刻同吹筒本身一樣，很像吹筒的鞘。矢是堅木所製，比織

衣的針略大一點，長自十二寸自十四寸。還有藏矢的筒，也是竹製的，周三寸至七寸，長十三寸至十四寸。矢用蘆葦薄草裹着，保護牠的鏃，並且免鏃上的毒被濕氣所侵，而致喪失效力。馬來人常攜吹筒入林射殺鳥獸，有時受傷的對象還能够飛翔跑走，可是如果毒箭刺破皮膚，毒入血管，則不久一定喪生。

狐狸與貓

狐狸向貓誇耀他的本事。

「我有整袋巧妙的把戲，」他驕矜地說

：「我有一百個逃避敵人的方法。」

「我僅有一個，」貓坦率地說：「但是

我能自如地運用牠。」

正當他們談話的時候，一羣獵犬朝他們

奔馳而來，敏感的貓兒很快地爬到樹上去，

並以濃枝遮蓋着身體。

「這就是我唯一的妙法，」貓得意地說

道：「呃！你的怎樣哪？」

狐狸這時也在想他的避敵方法，但當他

驚魂未定時，獵犬已洶湧地向他撲上來，他

便被擒着，犧牲在犬齒下了。

黃鶯小姐看到這般情景，便嘆惜地說道

：「一個有把握的方法，勝過一百個你不能

使用的方法。」



我垂着頭，鬱鬱地朝向粉香山崔嵬的幽徑走去。

這是我足跡常到的老地方，在那怪石狎獐的山腰，一塊平滑的巖石間，我歇住了腳。我向山下望去，一片椰林和膠園，許多鳥兒在樹林上自由自在的飛翔；越過椰林便是閃着光的海港，那形同白練一般的海水貫連着南中國海，又銜接無際的天涯——這一切何等豐饒、和穆、平靜、自由。

在那港灣的盡頭，白皚皚的沙灘上，有一位體態輕盈，舉止活潑、穎慧的異國少女，住在那高腳樓的亞答屋中，她同她健壯的父親和弟弟，過着無憂慮的生活，酷似椰林上空的鳥兒。

可是同樣有一個人，一個男人，他有不算少的智慧跟幹活兒的能力與精神，這個人並且在人海裡出生入死很幹過幾陣轟轟烈烈的事，鍛鍊得現似鋼，魄似鐵。然而今朝，他卻落魄在這個瀟海依山的小城鎮中，好似社會遺棄的廢人。

想到這些，看到這些，我的心墜落到無邊的痛苦中。

「如果愛莎這時候來該多好！」望着那港灣盡頭，白皚皚的沙灘，我的情感泛起了漣漪。「唉！誰料

得到這樣一位智慧的異國女兒，如今竟成了我的知音！」

我決定去找愛莎。

巧得很，當我正要過渡的時候，愛莎恰好同她的弟弟自個兒駕着

摩多小舟急馳而來。她看見了我，急忙將舟速放慢，

高聲喊道：

「葛校長！葛校長！」

我也瞧見了她，歡欣的叫着：「愛莎，我正要去

看妳！」

「啊！真巧。」她笑着，小舟隨着笑聲攏了岸。她的弟弟最先跳上來，她自己站在舟尾，讓他將

船頭拖上陸地，穩住了船身。

「請上來吧。」愛莎笑着說。

「不，妳來了我就不用去了。」

「我來了你就不去？」她眨着明亮的調皮的眼睛：「弟弟，我們還是回去吧，回去了校長便會自己走路來的。」說着，真的將摩多重新發動，預備打道回府的樣子。

我一怔，急道：「我不是這意思，我想，妳既然黃昏時還來鎮上，一定有甚麼事情，不妨等妳辦完了

事再一同去好不好呢？」

「這樣說倒差不多。」她咧開嘴角微微一笑，說：「事情倒是有，我爸網了幾尾神仙魚，還有大蝦和螃蟹，家裏有你上次喝剩的酒，所以特派我做事使，

請您去吃魚喝酒帶聊天。並且爸爸還說，明天是公共假期放假一天，您可不准借故推辭。」愛莎委實聰明，口齒伶俐，她搬出這一套理論，誰還能駁半句呢！

「啊呀！這樣真是不敢當。我現在得先向您謝謝。」

「跟着我的脚步便小心地踏上船。」

在暮靄四佈中，我們的小舟循着落陽鋪築的金色河道順流而下。

十分鐘，目的地到了。愛莎的父親已經在沙灘上守候着，老人家銀絲般的鬚髮迎風飄舞着。

「歡迎！歡迎！」

我們跳上沙灘，老人家連聲打着招呼。

「伯伯，您太客氣了，還巴巴地叫愛莎去接我，剛才……」

「就是啊，」愛莎打斷我的話，調皮的說道：「早知道你要來，我也不用去了，都是爸爸催着我『快點兒，快點兒！』就像生怕那幾條寶貝魚讓他女兒吃掉不甘願似的。」

愛莎邊說邊向我遞眼色，可是她的父親「啊啾」一聲直朝她撲過去，愛莎嘻嘻地笑着，拔腿就跑，老人家隨後窮追，一面高叫着：

「毛丫頭，我看妳跑到那兒去！」

兩父女這一套簡直把我攪糊塗了，但終忍不住為這一老一少無憂無慮的豪放之舉引得哈哈大笑。實在想不到這大把年紀的老人家還會像孩子一般地玩着，而且又是那麼矯健。

海呀！陽光呀！沙灘呀！一切大自然的美景呵！這一家人的強壯與愉快，難道不是這些培養成的嗎？我正渡入了幻想中，愛莎忽然在離她家不遠的一株椰樹下，發出嬌笑的呼喊聲：原來她父親已經攔住了她，搔她的腋下癢處。

「校長呀，快來替我求求情，救救我！」我快步奔過去，故意做好做歹的將她從父親手中救出來。

「到底甚麼事呀？」我問。

「姑娘越大，心眼兒越多，」老人家一壁說一壁領着我們走向高脚樓：「今晚她見我從海上網了幾條頂好的神仙魚，便想請你來一同吃。我說家裡沒有別的菜，只有幾條魚蝦怎好請人吃飯？可是她不管這些，她說你挺歡喜吃魚，特別歡喜吃神仙魚，所以連聲巴結我，叫我：『爸爸好嗎？爸爸好嗎？』之後，自個兒作主，催着她弟弟放船去把你給接來了。」

他老人家彷彿還怕我猜不透似的，又補充說：「她對你有這種好心我不反對，可是她反過來卻說調皮話，輕輕易易地將人情賴在我身上。請你評理，我能答應她嗎？」

我的天呵！我絕對沒料到，這番好意出自愛莎，她不但未絲毫顯露，反能不動聲色地將它隱藏；結果做父親偏是如此豪放爽直，將女兒的祕密心事老老實實地和盤托出。這樣看，愛莎不愧為我的知音了；可是她不懂今晚我來的目的並不是吃魚喝酒，而是別有一番隱衷在心頭呢！我回首睨愛莎一眼，她雙頰微紅

，低頭無語。

邊走邊談着話，一幢簡單、幽美、清潔的典型熱帶人的亞答屋高脚小樓，已經橫在面前了。

四個人環席盤膝坐着，吃着談着笑着。那面前一瓶金黃色的泛着璣珠的啤酒，我和老人家淺斟慢酌着，身心也跟着沉入了飄然的境界。

天漸漸黑下來了，弟弟點燃了高吊的煤油燈；燈下我的心情愈覺溫暖，彷彿體會到這就是我的家。

「愛莎，妳是不是因為信仰的緣故不願喝一點酒呢？少少喝些兒不是能增加溫暖的氣氛嗎？」

「不，我並不是絕對不喝，不過我感覺酒味苦苦的不愛喝它罷了。」她隨手把瓶中的酒又傾進了我的杯，眼睛瞅她爸爸一下。

「可是妳的茶做得這樣好吃，幹嗎也不肯多吃幾塊？」我存心逗趣。

她啓齒一笑，愛嬌的轉過頭去。這時我瞧見她的眸子裏露出異樣純真明媚的光影，我的心魂爲之一震。想當年自己不也這般青春明媚的嗎？眼前相形之下，自己太溷濁了。十年來浪跡海外，始終渡着辛酸苦難忍氣吞聲的日子，一個活鮮鮮的人幾乎要麻木僵硬了。

我舉起杯飲盡了苦味撲鼻的酒。

酒後，我本想早點回去，不願在酒氣沖人之下，向一位純潔的少女吐露我心靈深處的憂傷。可是愛莎的父親忽然說：「校長，我帶她弟弟到市場上去商量

明早出海捕魚的事，如果你歡喜的話，叫愛莎陪你到小山上去玩。那個山是你最愛的，不過晚上你恐怕還沒时间去玩過；今晚又是大月亮天，我想山上一定比這屋子裡爽快。」

想不到他老人家關心我到這種地步，不由我底心裡升起一縷縷感激的火花。

老人家走後，我們一同上山。林子裏椰影婆娑，寂靜異常，只有我和愛莎的脚步踏着落在地上的枯萎的椰葉發出沙沙的響聲。她好像小鳥依人，需要保護似的把一隻手遞到我的面前，我畏縮地將它握住。

「愛莎，我有一點心事想對妳吐露，妳是聰明人，猜猜看好嗎？」

「恩？……」她停步，投我一瞥，忽然羞澀地垂下頭。

糟糕，她準料不着。我不知該怎樣好，急得直搔頭。我的心在胸膛中直蹦，血向上升；想她的心可能比我跳得更猛。

「猜不到是嗎？」我含糊說。

她不語，頭更低。半晌，猛又仰面，驚喜不定的眼光射着我。

「走，上山我再告訴妳。」

我此刻緊張極點。她那大而黑的眼睛似流星劃空而過的閃耀，使我不安，我生怕她猜錯，也盼望她猜錯，多矛盾！

到了山頂，我的呼吸都快透不過來，愛莎只微微

地喘息。我感覺：她多麼青春——年輕的姑娘，而今年華已逝——衰落的人了。

在一段橫倒的林幹上，我取出手絹揩了揩，愛莎和我並排坐下來。

久久，她不說話，我也不懂該從何處起頭。剛才鼓起的勇氣這會兒全溜掉了，並且連眼睛都不敢接觸她……。

多麼諳靜的海岸呵！連一兩聲浪濤衝擊的聲音都沒有。

皎潔的月已升高了，清冽的光輝乳汁般沐浴着整個分散在椰林中的漁人零星村落。海洋性的潤濕空氣中溢着椰的馨香，也散發着海水的淡淡鹹味；這色、這香、這味，交織成一股醉人的氛圍。

天上的月有多皎，愛莎的雙眼就有多美，這時我突然發覺她正凝視着我，像有無盡的愛戀，又像要開口說什麼。這不禁重新勾起問題的中心。我囁囁說：

「愛莎，妳猜着了？」

「猜不着。」

「愛莎。」我的聲音抖顫，握着她的手也抖顫。

「嗯？」

「我要……」

「你要甚麼？」

她的眸子不斷閃爍，焦急渴待着。

「我，我……要走了。」終於迸出了始終隱藏在心田的這個祕密。

「要……走……哪？」她迷惑、茫然、不解。

「是，我要離開這兒。明……天……」

「明天！」愛莎大大吃驚，陡然站起身。

我真不忍刺傷她純潔善良的小心靈，忙改口說：「不，不是明天，是明年，還有一個月。」該死，我撒謊。

「哦！」她頹然又坐倒下來。

「愛莎，你也許覺得我的決定太突然，其實我不得不走的理由，我早就想離開此地，另謀發展，只是直到現在才下了決心而已。妳知道，人與人之間除了互相利用外，難得有真情實意的朋友，我之所以要走，便是因為我厭棄恨惡我學校那一級人，不願再和他們在一起鬼混。」

「爲什麼呢？」愛莎睜着明亮的眼眸問。

「我們學校裏這些董事和同事們是混賬，整日價都在製造意見，互相摩擦，有的董事和董事爭領袖，教師也依仗本地各幫勢力互相傾軋。他們看我辦事認真，便一致存心要跟我搗亂，不把一間學校搞得一場糊塗不甘心似的。愛莎，自從我們華校接受了薪金制之後，許多事本已棘手難辦。而董事和教師不但不懂得趕快緊緊團結一致，同心合力拯救華校危機，反而只爲飯碗利祿——存一己之欲，便把一切教師的神聖責任忘得一乾二淨。這是多麼令人痛心的事，因此我非走不成了，不然的話也會被鬼勢力鬧走的。」

越說越生氣，不由得我又握着愛莎的手。

「愛莎，妳怎了哪？」忽然我發覺愛莎抽噎着。我知道，她的難過一方面可能是爲我對辦教育的失望而發出同情，然最大的緣故，必然是我突然要走了，引起她的哀傷。

「不用難過，縱然我走了，我們的純潔友愛精神將永恆保存。同時，我更要祝福我們兩大民族的善良人民，真正能够同心協力，爲一個幸福底未來共同奮鬥。」

「恩！」愛莎用力地點着頭。我瞧見她的眼眶裡蓄滿了熱淚，霍地她把我的另一隻手也搶過去握牢了；這樣我與她的四隻手同時有力底捏在一塊兒。

「我敬仰你，愛你，我不敢挽留你，阻礙了你的志願和前途。」她凜然地說。

愛莎終於用小舟送我回到市鎮。這當中她一直保持沉默；當我的一隻脚剛踏上岸，她忽然像山洪爆發，喊出了最後告別般的語句：「願我們努力，創造一個真正的人類春天！」

「別了，愛莎。」望着她獨自駕着小舟歸去的背影，我從心靈中發出喃喃地低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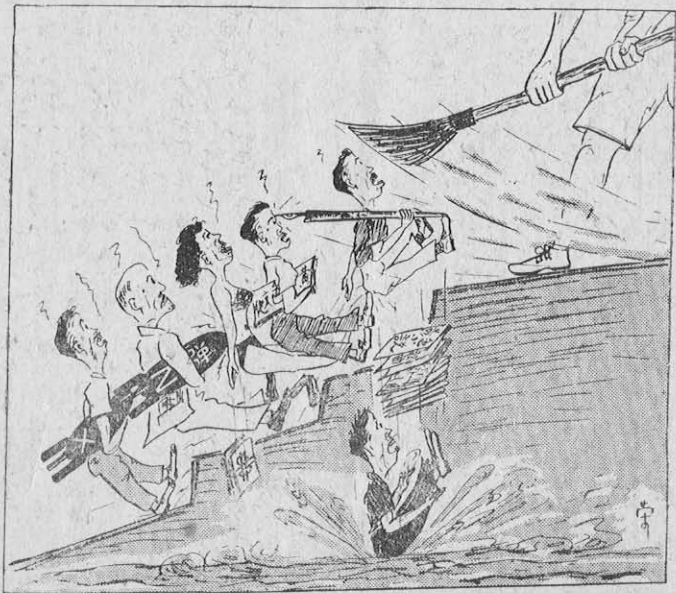
可是我太對不起她，我底心靈深處有一個永遠瀾補不平的創口，因爲我生平扯了天大的一个謊，我會對她說：「愛莎，我明年才離開這裏。」

事實上翌日一清早我就動身走了，因爲我不願她和來我一次喪魂失魄底訣別。

愛莎，我這一世忘不了你，更忘不了你們自由的

生活。但願我倆所吐露的心聲，早一天能在這馬來亞的土地上，出現在大眾的眼前。

(完)



掃出去

• 榮康作 •

椰樹在馬來亞到處都可看到，尤以馬來人的村落爲多。馬來亞多數的椰園都在東西兩海岸。東海岸的產椰區，最主要的是在吉蘭丹的首府哥打峇路附近。西海岸的產椰區，主要者在換城對岸的威省沿海區域以及霹靂河口的峇眼拿督區，雪蘭莪的巴生沿海區，柔佛的藤坡和峇株海邊一帶地方。椰子的產地。除了馬來亞之外，還有印度，東印度群島和菲律賓羣島等地。

椰樹大多長

在沿海一帶的平地上。這些地方

的高度，多半是剛剛在水平線之上；當初這些地方盡是滿佈叢林的沼地。栽種椰樹時，先要將這些樹砍下燒掉，然後才能種椰。椰子需要乾燥的泥土，因此在下種之前，須先做一番排水的工夫，使各處的水匯聚水道流入大海。種椰的第一步工作是闢一處苗圃，選擇好的椰種收集起來，放置一兩個月，等它的外皮硬化，就把它一半埋在土裏。這些苗林須比地面稍高，以免過於

種椰子

潮濕。最初這些新種的椰種須有掩護，使它不致受到強烈的陽光；以後才可以將這種掩護的東西逐漸拆除。六個月之後，樹苗逐漸長大，才可將之移種到園裏。移種時每隔三十英尺一株，一行一行地排列起來。

七年後，椰樹便可長成和結果。每年每株椰樹可產椰子四五十粒，而且可以不斷地生產到六十多年之久。採椰的方法各地不同。最簡

單和容易的方法是讓它成熟了自然落地，然後去收集。不過這種方法不大好，因爲如果椰子落在亂草叢中，就很難找到；同時掉在地上的椰子還會給人家拾去。

採椰的方法有三種：有些採椰的人攀登樹頂，用「巴冷」刀把成熟的椰子割下；有些人卻用一條長竹杆，一頭綁一把刀，伸上去割取椰子；更有人訓練猴子，攀上椰樹，把椰子一個個摘下。

椰子的用途很廣，主要是用椰

乾壓榨椰油。椰油可以食用和製肥皂，也可以做油燈的燃料。椰餅是壓榨椰油的副產品，可以用來飼養家畜。馬來亞所製成的椰油，多輸出到英國，香港或是緬甸等地去。椰是一種奇妙的樹，它的每一部份幾乎都有用處。譬如，椰皮可以用來做繩索，織席，做刷子和椅墊，還能用來充當焙椰乾的燃料，或者乾脆讓它霉爛，當做肥料。椰殼也

伯力

有不少的用處，譬如半邊椰殼接上一條木柄就是

一個很好的瓢；同時椰殼也是一種很好的燃料，可以用來焙製椰乾，之外椰殼還能製成各色各樣，小巧玲瓏的玩具及裝飾品。

除上述各種用途外，椰子裏面的水是清涼的飲品；白色的椰肉可以做糕和糖。椰花汁還可以釀椰花酒，把新出的椰花的頂部剖開，裏面有一種液體，就是椰花酒，印度人很喜歡喝。這種液體也可以用來做糖。

亞女死了

· 江南春 ·

下午，我從學校裏回來，剛到家門，聽到裏面傳來一陣陣女人的哀哭聲；又聽到另一個女人罵着：「臭爛貨，哭什麼，死了省心，有什麼好哭，這裏不是你哭的地方，要哭滾出去哭……」

弟弟從門裏走出來，一把抓住我的手，低聲對我說：

「二哥二哥，亞女死了！」

「真的嗎？」我怔着了。

「當然是真的，難道我騙你不成！」

「什麼時候死的，怎麼這麼快呢？」

「死了沒有多久，你在學校裏的時候死的，現在就要抬出去埋了。」

亞女死了！是的，我知道她終於會死的。只是沒想到，她竟死得那麼快！本來，我應該為亞女的悲

慘遭遇一掬同情之淚的，但是我沒有，我只感到憤恨與不平。

那是五年前的事情了，由於當局實施集中戶口的緣故，仁嬌便搬進我們家裡來。

仁嬌是個四十開外的中年婦人，有着濃厚的封建觀念，她早年便死去丈夫，身邊有一男一女，並有一個童養媳。

俗語說：「不孝有三，無後為大」，仁嬌抱孫兒的心極切，因此，在同年十二月間，她便強迫她的兒子發榮與童養媳結婚了。

第二年十月吧，仁嬌的多年美夢——抱孫兒的渴望果真如願以償了，那種愉快的情形，我們是不難想像的。孫子膚色白晳，命名添福，從脫離母胎的那天起，仁嬌便深深地撫愛着他。添福是她的第二生命，她對於孫兒的飲食起居，關心得無微不至。仁嬌的家境，本來就非常清寒，但是為了孫兒，她卻寧可縮緊腰帶，每天總不缺少添福的雞蛋肉食。

記得，有一次，添福為要爭奪

釣魚記

· 夏蘭 ·

一個週末晚上，我和我的丈夫世涯二人，駕車到紅燈碼頭上去釣魚。

當我以興奮的心情拋下第一口魚餌的時候，心中不免發生種種幻想，希望釣一條大的石斑。五分鐘過去了，手中的魚絲動都沒有動過，心中不免有些煩躁，很想拿起來看看，但偷眼望望他，只見他口中咬着烟斗，眼睛望着海面，態度非常優閑。於是我忍耐下來。這樣又過五分鐘，我終於忍不住了，便伸手抽起了魚絲。當我抽到一半時，發覺手中忽然沉重起來，不禁歡喜欲狂，大聲說：「看呀！我釣到一條大魚了！」但他祇用眼光掃了一下，立刻回到自己的魚絲上了。我心想：「你妒忌了吧！我真的不會釣魚嗎？」但這個念頭還沒有想完，我的獵獲物已現出了水面，唉！天啊！竟是一根柴枝！他便微笑了一下說：「我早知如此了，魚是有

鄰家孩子的玩具不遜而放聲大哭，仁嬌見了，竟不分皂白地將鄰家的孩子連攔兩記耳光，並且高聲地罵道：

「發瘟仔，死佬仔，有娘生沒爺認的，竟敢欺侮人！以後看你敢不敢？」

天下的父母，那個不愛自己的兒女？就因為自私的心理蒙蔽了她們的眼睛，因此仁嬌竟同鄰家鬧翻了，同時，還鬧上法庭哩！

人的慾望是永遠不會滿足的，這猶如人的希望是永遠不會停止一樣；仁嬌雖然疼愛添福，但是，她仍舊日夜祈望着，希望不久的將來，再有第二個添福出現。

但是，天下的事情，委實難能全如心願。仁嬌希望再來一個孫兒；但在添福出世的第三年，榮嫂卻生下了一個賠錢貨——亞女。這時仁嬌可失望了，因此她更加疼愛添福；至於這位無辜的亞女呢？却受着冷薄的對待。譬如，榮嫂正在餵奶給亞女吃的時候，仁嬌便故意遣使榮嫂返菜園做工，把亞女交給她

來照顧，遇到亞女放聲大哭時，她便板起阻臉，出盡手力地扭亞女的臉。嬰孩是不懂理性的，只要身子有些不舒服，或寒或熱或餓時，便會張開小口哇哇大叫，何況受痛呢？亞女哭得當然更厲害。但是，仁嬌不僅不稍加憐惜，反而變本加厲，將亞女鎖進房裡，自己帶着添福，優哉悠哉地到處亂逛。曾有幾次，亞女竟哭得聲嘶力歇，死去活來呢！

大前天，亞女忽然發起熱病來，仁嬌不但不請大夫來診病，暗地裡還深深地幸災樂禍，以為死了也好，少一張嘴吃飯呢。由於榮發的工作繁忙，不能常常返家看候，而且榮嫂又是一個懦弱的女性，因此，亞女的熱病，無形中便一天天地沉重起來。

今天，亞女終於死了，我沒有流淚，我只感到憤恨與不平！我的熱血開始在燃燒，在沸騰，它將要爆炸！新生的兒女們！「重男輕女」的封建時代並沒有過去呵！

（於怡保刁德驪英校）

生命的，它會無聲息的讓人釣上來的嗎？」

於是我帶着新的憧憬，再次把魚絲拋下，可是過了半點鐘，不但沒有魚來上鉤，連柴枝都沒有了一根，我只得無條件投降了。我靠着他的身體休息一下，這時我才發覺四週的環境是多什麼可愛，夜是靜靜的，滿天星斗，映在海上發出閃閃的銀光，和遠處的漁夫，相映成趣；一面看一面想，不覺沉沉睡去。

不知經過多少時候，發覺有人將我推醒，原來已是歸去的時候了。我揉着惺忪睡眼，當他把魚籃遞給我的時候，我發覺有一條斤多重的白立魚，在籃中閃着光，在它旁邊還躺着二條半斤重的石斑，我不禁歡呼起來了。我說：「怎麼你釣了幾條魚我却聽不見一些聲音呢？」他笑着揀着我的腰說：「釣到這幾條魚也要叫起來，那麼人家釣到十多斤的大魚時，豈不是要打鐺了？」



終身大事

· 胡瓊球 ·

這是一清涼的早晨。在一間矮陋的亞答屋上，升起了嫋娜的烟。忽然，門伊呀的開了，黃伯從里面鑽出來；佝偻着背，擎着一根水煙管，拐

野拐地走上草坪。看見兒子低着頭在沉思着，他明白那是什麼一回事，不過時候已不早了，所以他不再提起它，只喊道：

「阿達，時候不早啦，快回去餵豬吧！」

「哦！」他兒子應了一聲，可是身體却動也不動。

黃伯看見兒子這個樣子便拐呀拐地走過來，吸了一口烟，然後吐出團團的白烟，沉思了好一會兒，才說：

「阿達，你的事已經攷慮過了嗎？」

阿達望望父親，踟躕了一會說：「我想……還是別提吧。」

「爲什麼不提？」

「我的年紀還小……」他噤噤地說。

「不小啦，要是我們有錢，你早就該做爸爸了！」

「……」他低首思索。

「其實，你也瞞不了我；阿達，你還是死去那條心吧，咳……」

「說着，黃伯的老毛病又發作了。」

「爸，你辛苦了。」阿達站起來扶着牠。

「不，不！我不辛苦。阿達，你要知道張家的女兒那樣配不上你？人品好，會作工，又是清白之家；再說她家的數畝膠園就够你享用了！」他吸了一口烟說：「做父親的總是爲自己兒子前途着想的。」

「我並不是說她配不上我，而是……」

「而是什麼？你說。」

「而是我們之間沒有感情，又是素不相識！」他鼓起了勇氣，說出蘊藏在心底已久的話。

「你這東西，倒學起什麼感情不感情來啦！我和你媽，不是一樣過了一輩子！」

「那只是時代不同。」

「什麼？你……要造反啦！」

「爸爸，我並不是要造反，但是你也不能逼迫我做我不情願的事呀！」

「你……咳……咳！」

「去歇一歇吧！」

他扶着父親進屋裏去，一邊拍着他的背。他從小房走出來時，父親又拉着沙啞的嗓子說：

「阿達，無論如何，你都要答應這件事。」

他沒有回答，一直向阿鳳的家走。這時，阿鳳正在砍薯苗，一眼瞥見阿達來，便高興的拉高嗓子喊道：

「達哥，達哥！」

「噯，阿鳳，」他勉強地笑了笑：「工作完了嗎？」

「有什麼事？」

他蹙緊眉尖說：「我有要緊的事跟你談。」

「……」

阿鳳放下工作，把手抹乾淨後，便同阿達沿着山路走上山去。在蔭涼的巨樹下他倆並肩坐着，阿達便將父親迫他結婚的事，一一說出來。最後他又說：

「我是不會答應的！」

「達哥，你這樣做會傷了他老人家的心，萬一……」

「不，阿鳳，我雖然只唸過幾年書，可是，我還能看一些小說，小說里盡是些由盲婚而得到悲慘結局的人。」

「那只是故事。」

「故事就是根據事實寫出來的，許多善良的作家，就拿這種故事來教導我們選擇好的道路。」

「阿鳳，我不會向盲婚低頭的！」他緊握着她的手說：「相信我，阿鳳，我們一同去創造一個美滿的家庭！」

「……」她點點頭。

回到家里，就在那個靜穆的晚上，阿達坐在閃爍的油燈下，沉痛的寫着：爸爸，當您看到這封信的時候，恐怕我已經到達了另一個地

方了。爲了我的前途，我情願受人辱罵「不孝」。

您爲了我的終身大事而操心，實在使我感激！，不過像這種過時的盲婚，實在非我所願，因此，只得出走，您養育之恩，只好留待以後再報答了。

我走了，請您原宥我這個不孝的兒子吧！別了！親愛的爸爸。不孝的兒子達謹上

第二天，這個小小的甘榜騷動起來。

「呵，世風日下男拐女走了，真是……」

「黃伯前世作孽呀，養了一個忘恩負義的兒子！」

「雷公也會將他們劈死的！」

「……」一片咒罵聲，洋溢在村子裡的每個角落。

星慶書開話

「開書」這是一句福建人的話。所謂「開書」就是小孩子開始讀書頭一天的儀式。

「開書」是福建人才有的。現在就讓我談談吧！

在福建永春的十八道，小孩子開始入學堂的時候，父母親要做一番儀式，請酒、吃大菜、拜天地，家庭好的甚至殺「豬公」。不過普通最主要的菜是：芹菜煮豆干和一盤飯圓。以上兩樣則一定不可缺少。

原因是：芹菜的「芹」字，閩人讀「勤」，豆干的「干」字，閩音「官」，飯圓的「圓」字和「元」字全音。因爲在以前的人以爲唸書是來做官，考狀元。所以在開學的頭一天一定要請客。

十多年前我在馬來亞還曾見過開書，不過在目前的馬來亞已沒有人這樣做了。

黑路

· 寒影 ·

我聽過這麼一句話：「眼睛就是身上的燈，你的眼睛若瞭亮，生命就光明；你的眼睛若昏花，生命就黑暗。」

是的，在這條昏黯的碎石路上行走，我們的眼睛應該要瞭亮，不然，就看不見躲藏着的野狗。

當你尚未踏上這條迢遙的小路時，對於路旁的一切是多麼的熱愛，以為每一株小草、小花都艷麗得迷人；可是，當你伸手想去摘它的時候，生在莖上的小刺兒，就會把你的手指劃破。不過，我相信你一定不會爲了那少許的血滴落在土裡而傷心。

因此，你開始大模大樣的踏上這條碎石路了。

不錯，碎石路的開端不怎樣坎坷曲折，走起來也不至於滑倒，所以，你是可以昂首而走的。可是，朋友，你得知道，這條碎石路的碎石是愈來愈銳利，並且越走越漆黑。

一羣飢餓的野狗，睜着兇狠的眼，張着還留着血跡的大口，從黑暗的角落裏撲來，在你的腳跟上咬了一口，啣！你倒下了，小腿也被尖銳的碎石劃破了，血，鮮紅的，如小泉般沾滿了石縫。

這時候，你開始嘗到走這條碎石路時所要受到的苦楚了，先前美麗的憧憬開始幻滅了，你的勇氣也遭了這一嚇而消沉。你躺下了，想稍事憩息一會兒；可

是，朋友，你可知道在你身旁的那羣野狗正等待着你躺下嗎？

朋友，你別貪圖片刻的憩息，倒下了，應該立刻撐起身來，拾起一根樹枝，支持着滿是創傷而又疲困的身體繼續前進。

雖然，這條黑暗而又漫長的碎石路上，到處伏着喫人的野狗，可是，只要你的眼睛明亮，肯往前走，你總會來到伊甸園。那兒有芬芳的花朵，會使你渾忘創傷，恢復倦乏；綠草上，你可以躺下暢快地睡一個酣覺，再也不用耽心野狗襲擊。

朋友，你想走完這條狹窄而漫長的碎石路，那麼，就得有一雙明亮的眸子。

寂寞

· 向毛 ·

寂寞！

當獨自撐着破紙傘，抖瑟地走在淒風苦雨的曠野上的時候。

寂寞！

當久別歸來，人已去了，只那青苔綠遍了深院的時候。

寂寞！

當往日的夥伴，漸離漸遠，再也沒有訊息的時候。

然而，我再不是寂寞的了！

當我知道我和親愛的兄弟姐妹們，同在這個大時代里呼吸的時候。

在城里做事，整天想的是錢，做的是刻板枯燥的工作，攪得頭暈腦脹。爲了調換生活的空氣，滌洗內心的抑鬱，便利用每週的假日出外郊遊。

上週會二度重漳遊宜，一眨眼又是一個晴朗的假日！這一週里心緒特別雜亂，內憂外患把身心拖得懶洋洋地，像一條洩了氣的汽車輪。要振作漏了氣的身心，好讓它能繼續在生活的十字街頭奔馳，我決定今日到榜鵝海濱去吃風！

我在新加坡居住的日子不算短，但這回到榜鵝却還是生平的第一遭。今晨邀了店里的兩個同事，懷着一顆愉快的心乘車直奔榜鵝。先是在老巴剎搭十八號巴士車到後港五條石；再轉坐榜鵝的黃色巴士車。

巴士車在灣曲起伏的榜

遊榜鵝記

鵝路上飛馳着，兩旁的大樹，村舍農場，都飛一般地穿過了眼梢。此刻，我飄飄然的心，不禁爲眼底的景物，激起了一幕憧憬底榜鵝。我向來有這神經過敏的怪癖，每到一處陌生的地方之前，便作一番想象構圖，到了目的地，再和實景去比較；幻想多是太誇張的，每每難得與事實吻合。但舒心之樂不在此真或假，幻想時享受着心靈創造的「美」，倒另有一番滋味。

巴士車的輪子停止了滾動，下了車，我的眼睛所能接觸到的是，咖啡店，馬來人的食檔，巴士車站，一排疎落的亞答屋，和路側停放着的十多輛的汽車和德士；此外再也找不出甚麼引人注意的東西來。

問過了去海灘的路，便沿着幾株馬來屋側邊的小徑行去。穿過一段蕉叢，眼前景物便豁然開朗，真是「柳暗花明又一村」，一條U字線的海岸在望了！

沙灘是黃澄澄的，海潮輕柔地盪漾着，在太陽下閃着光輝，海岸蜿蜒地伸展向遠處的椰蔭下，平靜的呼吸着的海面像一個安恬的少女，凸出的遠島和朦朧起伏的山黛，在燦爛的天空下，像少女豐實健美的胸脯。生長在海灘上的椰樹，朝夕受着陽光與海風愛撫，長得挺秀，搖擺着婀娜的豐姿。點點的漁舟與家籠，點綴着遼闊的海面，這樣優靜、雅緻。在這里游泳的人少得寥寥可數，海灘上顯得非常靜寂，比起熱鬧的漳宜來實在有天淵之別。

· 克勝 ·

我愛她的優靜，並不因她的荒涼而感覺掃興。我們靜靜地游着玩着，倦了躺在沙灘上讓太陽烘熱的嘴唇吻着我的面頰，靜靜地傾聽海的傾訴。海天無涯，晴空萬里，我的心兒恍惚，在這一剎那間，我像是騰起的雲朵，遨遊于太虛之境，一切煩惱蕩然消散。

我覺得漳宜海濱是個風騷四溢的交際花，瘋魔着狂蜂浪蝶；這里好像是一個撲實秀麗的山芭姑娘，她雖有先天的姿色，仍欠後天的打扮，所以便難免有一村女如花只鏡知」的寂寞了。假如這里的環境經一番裝飾點綴，當不讓漳宜專美吧！

游了兩個多鐘頭，我們興盡，拖着蹣跚盡的身子踏上了歸途。



第廿章 金龍酒家裡的策謀

金龍酒家的興隆，依然如昔，雖然是在晚間，照常高朋滿座，熱鬧非常。蘇丹立后的事，成爲酒家中談話的好資料。女侍們如穿花蝴蝶一般，往來貴客之間，有時她們也參加談話，趣味雋永。

當金龍酒家樓下正在萬分熱鬧而又緊張時，樓上一間房內也舉行着一個重要的談話，主角是中國駐馬六甲王國的使臣壽桐，當然金龍酒家的老板書麟也在一旁。壽桐對於蘇丹馬摩沙很表不滿，因爲蘇丹廢了阿梅，並對天朝表現許多不忠之處。他很氣憤的說：「蘇丹如此胆大妄爲，真是目無天朝！」

書麟緊接着說：「我們必須懲誡他一次。據報葡荷牙人又將侵犯馬六甲了，這次咱們袖手旁觀看有誰再來援助他們。上次暹羅侵犯馬六甲時若不是我們給予援助，他豈不是早就完了。」

「幾十年前，馬六甲的國王巴南斯瓦拉曾率領其妻兒和朝臣數百人到我們天朝去，獲得我皇陛下極優渥的接待，臨行時，我皇陛下賜贈他許多寶石、金銀器皿、名貴絲綢和巨額錢幣。陛下顯然是很重視馬六

甲的。殊不料馬摩沙今日竟如此報答天朝，實在令人切齒憤恨。」

「馬摩沙皇宮的建築材料完全由天朝供給的。在先，他的祖先們所居住的都是草蘆木屋，那裏夢想過華美的宮殿。陛下又賜贈給他美麗的宮妃阿梅，他之有今日靠我皇陛下之力甚多，想不到竟如此忘恩負義。今日他爲了想染指總理大臣的女兒，竟殺害了總理大臣一家人，他實在不配統治這一國土。」

壽桐一方面在靜聽書麟滔滔不絕的枚舉馬摩沙的罪狀，同時沉思考慮如何應付今後的困難局勢。馬六甲對中國是有相當價值的，中國不能任令馬六甲喪於他人之手。所以他似有感而發的說：「在我們未協助馬六甲建設時，馬六甲祇是一座小村，所有建築物祇不過是幾百間馬來人原始式的木屋，目前在我們的協助下爲時不久，已成爲一個小都會了，而且儼然是東方國際貿易的中心點。至於馬六甲版圖的擴大更是顯見的事實，吉礁、北大年、吉寧丹和彭亨，都已成爲馬六甲屬國。這些國土中蘊藏有豐富的黃金、錫以及其他天然資源。現在馬摩沙以爲他已羽毛豐滿，不再需要中國的幫助了，其實這是大錯特錯，他現在的權力仍然是空虛的，祇要我們一旦袖手旁觀，不予援助，他日事變發生，他就感到無能爲力了。」

書麟在旁靜聽了後，忽然向壽桐建議說：「在葡人還未侵入時，我們何不先把他的權力奪過來。」

歷 史 故 事

「你有什麼策謀呢，書麟？」壽桐緊接着發問。
「我們何不尋出一個適當的人來代替馬摩沙呢？我們可以協助此人躍登王位。」書麟獻出了妙計。

「你心目中誰呢？」
「東阿立如何？」

「東阿立！就是那追求花蒂瑪的少年將領嗎？」

「是的，大人。」

「但是，我們到什麼地方去尋他呢？」

「我知道他的下落。」書麟似乎已胸有成竹。

「究竟在那裡？」壽桐不耐煩起來。

「據我所得情報他現在沙古爾匪巢中，他現正策謀向蘇丹軍反攻，奪回花蒂瑪哩！」

「你怎麼知道這一切的？」壽桐好似有點驚奇。

「沙古爾的黨羽中，也有我的情報人員在內。沙古爾以爲他周遭的人都是他的忠實黨羽，絕對不會爲他人效忠，其實，金錢可以收買任何忠心的人。」書麟得意地說。

「但是，也有很多人的忠心絕對不是金錢可以收買的。」壽桐反駁書麟。

書麟解釋說：「因爲你所接觸到的人都是忠貞不貳的人，但是不幸我們接觸的都是些相反的人，因爲我們做的多數是相反的工作。在我的金錢誘惑之下，很多人的身價是很低廉的，他們甘願受我驅使。」

「那就再好沒有了，既然如此我們立刻去尋東阿立吧！」壽桐接受了書麟的獻議。

「他已經在隔壁房中等候了，大人，專候你的命令即刻可來晉謁。」

「你這人太精明幹練了，你能預測任何事態的變遷，我相信天朝皇帝總有任你當內閣大臣的一日。」

壽桐乘機恭維書麟一番。

「大人，你對我實在過獎了。」書麟惶恐地表示謙遜。

「這是說真話，我對你的認識是日有增加，現在我們也毋須多說，立刻同去會晤東阿立。」



男的對嚮導女說：「這是萊佛士的銅像。」

奔走

· 雲 霧 ·

醫院二號病室里，俞君華臥在

排尾的第三張病床上。室內臥滿病人，各角落斷斷續續的發出呻吟聲，室里的空氣污濁悶熱，他的額頭沁出一顆顆黃豆般大的汗珠。這般暑熱的天，該到外邊小帆布椅上躺着透口涼氣。他提起雙腳，踏着地，覺得軟軟的沒有一絲勁，他才意識到自己的雙腳失靈了。

今早剛敲過上課鐘，他正忽忽走出教職員宿舍，陡地雙腳一軟，眼前一黑，便雙腳朝天地倒在地上。那時彷彿全身的各部分都不屬於自己似的，只覺得脊骨和頭部微微着痛，朦朧中聽到吶喊聲，自己的兩臂似乎有人挽住。以後他就什麼都不知道了，到他甦醒時，已是睡在醫院的床上，雙腳麻木了。

他知道這是自己的老毛病，風濕病又復發了。他只得收縮回腳，重新坐在床頭，把頸子伸長到窗口透口氣，然後憑倚着窗，眺望着坐

在草地上的病人們。

窗外，一輛新簇簇的流線型的汽車，從進醫院的路疾駛過來，停在路邊。車夫敏捷地跳下車，開了那後座的車門，然後一個肥臃的少婦，一個牛仔裝束的少年，一個仔女的模樣小姐，一個胖豬似的穿西裝的中年男子，從車裏鑽出來。他們拿起沾滿巴黎名貴香水的手帕，有節奏的擦一擦臉，說着噁哩咕嚕的洋話。那車夫又以最快的速度，鑽進車箱里，搬出一包包的生菓、餅乾和鮮奶，跟在主人們的後邊，很威風的踏着步伐。這一羣人向着特別號女病室的走廊走去。

坐三輪車的，踏腳車的，步行的探病人，陸續不斷的來了，手裡提着飯盒，或是一包東西，吱吱喳喳的談話，嘻嘻哈哈的笑，醫院里頓時熱鬧起來。「唉！我這異地作客的教書匠，是不會有人來探望的了！」他驟然感到孤獨與悽涼，又

懷想到故鄉五月的春光和留在杭州的老母和弟弟。

「俞老師，俞老師！」一陣清亮的年青人的叫聲。他來不及回答，兩個學生已奔到他的床邊。大概是奔得急，氣喘喘的上氣接不着下氣。

「呵，俞老師病好了沒有，腿還覺得疼嗎？……」

「……」他驚喜得答不出話來。

「俞老師，這是我們同學買來送給你的水菓。」那個子較高的同學說。

他呆看着那兩個同學熱情而閃亮的眼睛，心裏一陣感動與酸楚，一滴淚潛出眼眶。他衝動地想緊抓着他們的手讓內心也感染到年青人的熱誠與搏動。但，伸出的手在半路上又停止了。他靜靜地說：

「謝謝你們，請你們轉告張老師，就說我託他代課一星期，我休息一兩天病就會好的。」

斜陽的光照滿了床，他感到充實，又有了勇氣。

水 災

· 火 燭 ·

——為回憶水災情景而作——

唉！一年一度的雨季又降臨在獅島上了！陰曆十二月——雨季的到來，使勿洛、大成巷、漳宜……的農民起了很大的恐慌；為的是擔憂天會帶給他們不幸——水災。記得去年這時候，不正是發生水災的時候嗎？真是滿目淒涼，眼所望到的都是汪洋一片，洪水面上飄浮着他們辛辛苦苦的財物；但他們無法顧及，因為要保護生命，照顧小孩子奔逃，那裡還有心情顧到財產呢？

啊！天晴了！太陽從濃霧中照

射出它的燦爛的光芒！大家爭先恐後地回到家中，只見屋子牆壁上皆是溼漉漉的水，家具都東橫西倒，茶園泥濘不堪，家畜大多都已死光，只剩下從水災中逃亡的幾個人。但他們並不灰心，失望，懊惱，反而意志更加堅強，決定今後更加努力的加的工作、創造，來彌補這個遺憾。

啊！時間的確溜走得很快，人們又回想起去年的一切，也想起去年的水災。每個人都感歎驚慌，請求當局防止水患。但當局雖已有所表示，但卻沒有治水的良方。所以今年的雨季來臨，不出所料的又使

農民們經不起這一二連三的打擊，個個都憤懣異常。

唉！水災，水災，這個摧毀人類的魔鬼！人們受盡了他的蹂躪摧殘！但有什麼方法呢？只有希望當

深 夜

· 賴 玲 念 ·

夜降臨了，
四周一片漆黑，
大地死一般寂靜。
忽然，
從遠處隨風傳來，
淒涼的哭泣聲，
在這深夜裡，
默默地告訴我們，
世界的黑暗，
人間的不平。

山

喚 雲

那麼的巍然挺立，
那麼的青綠迢遠。
我不與妳比高低，
我却和妳比志願。

局完成防災工作：開拓溝渠，疏通河道。這樣才不致使洪水再行亂闖，農民也免受遭殃，否則，真是不堪設想！

星期日的下午，在三馬路REX戲院門前遇見了根。

根是我從前的同學，自從去年他轉讀英校以後，我就一直沒有碰到他。

我走向前去拍一拍他的肩說：「根！好久不見了，你好嗎？」

他傾過頭來說：「對不起，我現在不叫根。」

我睜大眼睛，驚奇的問：「以前你不是叫根嗎！怎麼現在不是？」

「我現在叫彼得成了。」

「彼得成？」

「YES」他

頃刻從袋裏拿出一包555牌香煙，取出一枝燃着。

「怎麼？你也抽煙了！學校當局不管嗎？」

「學校不管我們的私生活，英校就好在這一點。」

根變了，根以前很樸實，講話溫和，可是，現在的根就和以前相反了，他穿着牛仔裝，講話也愛裝模作樣，十足像個阿飛型學生。我真不相信，眼前站的

就是根。

他用力吮吸一口香煙，吐出了乳白色的煙霧，然後說：「你是否還在唸中文？」

「是的，怎樣？」

「哈！你真笨，」他說：「爲何不轉到英校去呢？」

？」

「我不是不想唸英文，能够多認識一個國家的文字是好的。不過，我認爲中國人應先把本國文字基礎打好，何況華校也唸英文的。」

「在馬來亞唸英文比較有出路！」

「出路！」我蔑視的重唸一遍。

「YES，華校唸到高中畢業以後，出來最多做個窮教員；英校讀到九號可以到土庫或政府機關做一個財副，一個月的薪水至少三四百元。」

「我們唸書是爲了求學問，不是爲了賺錢，一個

根

變

了

蘇坡 林友清
中化

沒有受教育的人，一個月也會賺幾百元。」我不服氣的反駁他說。

接着，我又諷

刺他：「唸英校很好吧！」

「YES，我們上課可以開玩笑，作業簿可以不交。」他翹起大拇指說。

他又摸一摸衣袋上的徽章，笑謎謎地說：

「還有我們英校常常舉行跳舞會，MISS們都打扮得很漂亮，而且又大方，跑起來手牽着手，不像華校女學生那樣怕羞。」

他盡量的發了一套荒唐理論，我知道一時勸不好，也不願跟他辯駁，只得推說有別的事情，離開他去了。

福嫂自從丈夫死後，一家五張嘴都靠她替人洗衣服來維持，日子過得很是窮苦。後來她把十二歲多的大兒子偉送進一間咖啡店當學徒，一個月賺點微薄的薪水來補貼家用。

媽

媽

再

嫁

鄰居都勸她再嫁，說這年頭這樣壞，一個女子怎樣能養活這一大群兒女呢，福嫂也覺得有理，便答應了人家。

過了幾天，有一位鄰居介紹一位做生意的中年人和她認識。據那

李 牛 才

位鄰居說：這位中年人是去年喪偶的，又無兒女，人老實可靠。這樣福嫂便答應了，當天便叫偉回家一趟。

晚上，在一間破舊的木屋裡，一盞煤油燈放在桌上，偉呆呆的坐在桌邊，福嫂收拾好一些衣服，然後走過來輕聲對他說：「偉，爲了你們弟妹們，媽才這樣做的。」

他沒有出聲，難過的望着福嫂，然後轉過頭去看床上的弟妹們，看見弟妹們正在酣睡，他眼眶的淚水不禁流了下來。

「媽對不起你們弟妹們，但媽不忍看着你們弟妹們挨餓，」福嫂的淚水也流了下來。

「我知道，」他的聲音已沙啞了。

福嫂走近他身邊，伸手摸着他的頭髮，溫和的說：「明天跟我一起去，媽向他要求，給你上學校讀書。」

「媽，我不去！我也不想讀書，我要自食其力，決不依賴他人。」他站起來堅決地說，然後撲到福

嫂懷裡，抱着福嫂哽咽的哭了。

第二天清早，一輛囉哩車停在屋門口，福嫂忙忙碌碌地搬東西到車上去，偉和他的弟妹們也幫着搬皮箱，和一些零用的東西。一切搬好了，福嫂便牽了三個弟妹們上車，偉呆呆地站在路旁，心裡難過萬分。

「偉，好好的在店裡做工，媽會時常來看你的。」福嫂流着淚在車上揮揮手向他說，他也流着淚向福嫂點點頭。

囉哩車便開走了。

偉呆呆的望着遠去的車子，走向茫茫的路上去。

這時，他頭腦感到有點昏迷，眼前的一切東西都在搖動，地也在旋轉，他眼前感到一陣黑暗，失去平衡，便跌倒在馬路旁邊了。



芭蕉花開了

楊梅

蕉風的誕生，至今雖未滿歲，但在這短短的玖個月來，他就從未間斷過他的工作，日日夜夜都在努力改良中，因此，便愈變愈活潑愈變愈多姿多彩。現在它又要擴大開本及篇幅，我們怎能不爲他歡呼呢？

在目前這個文化落後的都市里，要想維持一種刊物的壽命已經不是件容易的事了，而現在蕉風既要由三十二開本擴大爲十六開本，實在是件困難的工作！因此，不得不由我們要從衷對這般園丁們表示敬佩！

大家都明白：當前市面所售的刊物，不管是土產或是舶來品，總是以刊有色情文字的比較吃香，所以過去一些比較嚴肅的刊物，都因市場被販賣大腿香艷刺激的刊物搶盡，慢慢地一個個都垮下去了。

因此，蕉風的誕生委實如沙漠上的甘泉，給予飢渴者一種無上的滋潤！讓大家在色情瀰漫着的沙原上，能够吸到一些清新的空氣吧！

要把這陣清新的空氣普遍到每個角落里雖然是不很容易的，但是大家若是肯與老園丁合作，努力去斬除野草，施肥，那麼芭蕉花的芬芳就不難吹進被色情瀰漫着的氣層里，把污穢之氣擲出去！不過，要完成這個偉大的使命，不是一朝一暮可以實現的，必須要克服許多艱難而後成；老園丁說得好：「進步是一點一滴的努力累積起來的。」

在下一期（第十九期）起，老園丁要取消「青年園地」了，這種突如其來的措施，雖給予一般園丁對頭淋下一瓢冷水，而感到心灰意冷。其實這種憂慮大可拋到新加坡河，讓它和污水穢物流入大海。因爲據筆者所知：蕉風的誕生至今從未離開大眾一步，只要你肯接近他，莫說是青年，就是個初懂世故的孩子他也会歡迎你，和你做個好朋友。正如老園丁所說：「這一措施並不表示今後本刊將少容納青年作者的稿件，而是不再把「青年」與「非青年」作刻板的劃分。」

末了，當蕉風正跨入一個新階段之際，我要祝福他長得更肥美！芬芳吹遍整個沙漠！

稿約

(一) 凡以馬來亞爲背景之文藝創作，如小說、散文、戲劇、新詩、歌曲、寓言、童話、遊記、雜感、隨筆、民間傳說、歷史故事、人物特寫、文藝評論、名著介紹及漫畫、木刻、素描、攝影佳作等皆所歡迎，翻譯作品須附原文。

(二) 編者對來稿有刪改權，如不願刪改者，請預先聲明。

(三) 來稿須用稿紙謄寫清楚。

(四) 來稿請註明作者真實姓名及中英文通信地址，以便連繫。筆名聽便。

(五) 不能刊用的來稿一律退還。

(六) 稿酬每千字叻幣五元至十元，作品一經發表，當即奉具稿酬。

(七) 來稿一經發表，版權即爲本社所有，本社有集印單行本之權利。不願者，請預先聲明。

(八) 來稿請寄新加坡里峇峇里律三一九號C蕉風出版社，或新加坡郵箱二〇三四號。

The Chao Foon Press

319C River Valley Road, Singapore, 9.

P. O. Box 2034

一九五六年七月廿五日出版

出版者：蕉風出版社

地址：里峇峇里律三一九C

信箱二〇三四號

The Chao Foon Press.

319C River Valley Rd., Spore 9.

P. O. Box 2034

承印者：新加坡聯樞印務有限公司

總代理：友聯書報發行社

地址：26 Winchester House

Singapore 1.

Tel: 23733

零售：每冊叻幣二角

訂閱：半年（十二期）叻幣二元二角

全年（廿四期）叻幣四元三角

△每月逢十日、廿五日出版△

· 起突軍異 壇文馬星 ·

物刊威權界學型新

學 生 周 報

請 密 切 注 意

刊創日七十二月七

▲ 有畫報的悅目外型

有雜誌的豐富內容

▲ 有精彩的學術論文

有輕鬆的趣味小品

▲ 有作家的示範作品

有同學的習作園地

▲ 是寶貴的課外讀物

是難得的良師益友

▲ 由星馬的同學自編

為星馬的同學而編

定 價 叻 幣 二 角

總 經 銷

友 聯 書 報 發 行 社

星 馬 怡 隆
權 怡